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的召开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7 日—2017 年 9 月 2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7 日 15:00 至 2017 年 9 月 2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中心 A 塔三楼会议中心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21日（星期四）

二、参加会议的对象

1. 2017年9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并可以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参加会议的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四、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8月2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77号）、《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7-084号）。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1和议案2为特别表决事项，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五、现场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 2017 年 9 月 26 日下午 17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5. 登记时间：2017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

6. 登记地点：广州市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六、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465
- 2、投票简称：海格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3.00

（2）上述议案的填列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 1、投票时间为：2017年9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七、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谭伟明、朱兆龙

联系电话：020-38699138；传真：020-38698028；邮政编码：510663

2. 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2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7 年 9 月 28 日下午在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中心 A 塔三楼会议中心召开的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 托 人 签 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 托 日 期：_____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